談享福

文／杏仁子　圖／SU+0

是嬌養你的心？或是滋養你的靈魂？

追逐、比較的人生態度，
會讓我們錯失了許多神已經賞賜的恩典，
看不見福氣所在。

202310版權所有

有人認為清教徒刻苦的生活方式方為模範的基督徒人生。保羅也曾說：「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」，因為恐怕傳福音給別人，自己反被棄絕了（林前九27）。然而，連連感嘆人生短暫且虛空的傳道書中，唯有肯定、推崇兩件事；一是人當在年幼尚未衰老之前記念造物主（傳十二1），二是在神所賜的日子裡，享受勞碌所得的分（傳五18-20）。

敬畏神的人蒙福，享受人生的福氣並不是罪惡；神所賜的福使人富足，不加上憂慮（箴十22）。為了保守靈性，攻克己身，謹慎地生活，遠離試探是克制的智慧，很令人敬佩。但若總是懷揣著罪惡感，惶惶度日，恐怕稍有放鬆，對自己好一些，靈魂便會墮落，那麼不也枉費了傳道書一番智慧的言語？

使靈魂得以興盛或嬌肥？

享受人生的福氣，那個「度」與分寸如何拿捏，端在於所承受的一切，是能夠使靈魂興盛呢，或是使心嬌生慣養？

親愛的兄弟啊，我願你凡事興盛，身體健壯，正如你的靈魂興盛（prosper）一樣。有弟兄來證明你心裡存的真理，正如你按真理而行，我就甚喜樂（約參2-3）。

你們在世上享美福，好宴樂（in pleasure and luxury），當宰殺的日子（in a day of slaughter）竟嬌養（fatten）你們的心。你們定了義人的罪，把他殺害，他不抵擋你們（雅五5-6）。

雅各書第五章，形容世上有一種享受美福、好宴樂的人，專門虧欠為他們辛勤收割、勞苦工作的人工錢，不僅苛刻、不公不義，而且還樂於給行義的人安罪名。甚至不惜斬草除根，殺害無力抵抗其手段與勢利的好人。這類人的心被金銀、財物、貪婪、霸權所嬌養（英文fatten），意謂將心嬌養得「癡癡肥肥」！心如同被油脂包裹、蒙蔽，不分善惡，但憑一己之願任意行事為人。

聖經警告這些金錢、物質富裕的人別得意忘形，反而是應當哭泣、嚎啕，因為朝夕之間恐將大難臨頭（雅五1）。有些人以為偷來的瓜甜，然則瓜尚未食畢，手可能就被銬上　。

相反的，按真理而行的人，不僅凡事興盛，身體亦健壯，正如其靈魂興盛一樣！也就是說他們在世上事事順遂，身體健康；各樣福氣「如同」他們靈魂朝氣蓬勃（英文prosper）的狀態。換言之，他們今生所得的福氣是其靈魂興盛的寫照，這些福分的根源，來自於一個心靈富足豐盈的人，按真理而行所結的果；能享受日光之下勞碌得來的好處，因為這是他的分。此事為美為善！

福氣有哪些？

人活一生，嚮往的福氣到底有哪些？或可分身內福氣：；五官靈明、身體健康、精神富足充實、具備聰明智慧、才華、有自由支配的時間……。身外之福如：父母健在、子孫賢能、財富、名聲、地位……。身外福由不得自己，身內福卻可開拓、增進。

雖然人的天性都是趨福避禍的，但人生的實況十之八九不如意，從來不會因為王公貴族，或生下來含著金湯匙的尊貴身分而有所例外。面對不可掌握的人生，有兩類福氣卻是我們可以把握住的；只要我們能夠依循聖經教導的原則，公義的神其實早為我們預備好這些福氣，讓我們享用！

第一是身內福，當神創造人，賜予我們這個身體，讓我們來到祂所創造的世界，祂給了我們五官、四肢，有五種感知力：聽見、看見、嚐到、聞到、摸到神的奇妙創造，更進一步，能因這些感知而豐富了精神層面。當然，有些人天生有缺陷，令人惋

惜、同情，但慈愛的神總不會將這五種感知全部封閉；常能見到積極樂觀的人，在缺陷之下，比起正常的人更加地珍惜生命，開朗地見證神所賜予的福氣是何其美妙、驚奇；可以說他們有更為敏銳的心靈覺察力。

人的心智、才華雖說靠後天養成訓練，但基本的素材，神都預備好了；天生我材必有用！如同臺灣俗諺說「荏荏馬嘛有一步踢」，就算是病馬也都能蹬高腿。

而最寶貴的身內福就是「時間」，能夠做時間的主人，即是真自由的人。即使遭逢不測，失去所有，只要一氣尚存，沒有人能夠奪去我們的「時間」；生命本身就是神最大的恩典。

第二便是在身內福這個基礎下，努力奮發，合理地營造積累，不管是物質的、精神的、人際關係方面的收穫，只要心態正確，便能夠享受這些辛勞付出所得的分！這些回報是神所應許的福氣。人的身、心、靈是一個整體，要能享受福氣必須從根本做起！

我所見為善為美的（it is good and fitting），**就是人在神賜他一生的日子吃喝，享受日光之下勞碌得來**（in which he toils under the sun）**的好處，因為這是他的分。神賜人資財豐富，使他能以**（has given him power to ）**吃用，能取自己的分**（to receive his heritage），**在他勞碌中喜樂，這乃是神的恩賜。他不多思念**（for he will not dwell unduly）**自己一生的年日，因為神應他的心使他喜樂**（because God keeps him busy with the joy of his heart）（**傳五18-20**）。

接得住神的愛 看得見福氣所在

很多人追尋福氣，羨慕福氣，全都將目光往外看；向上期望父母永遠為自己撐好保護傘，像孩子一樣，不願意轉變倚賴成性的心理；向下期盼子孫賢能，成為自己的驕傲，完成自己未了的心願；將財富、名聲、地位當作生命意義的指標……。當我們把獲得福氣的注意力向外探索延伸時，種種身外之福卻往往給我們帶來些許的遺憾。

往外尋求福氣特別容易產生比較心理，人比人，氣死人！

「呷碗內看碗外」，常常後悔剛剛沒有點別人的那一道菜；比如，無法享受屬於自己這一份燒烤到剛好，以斤兩為單位，大片大片烏魚子的肥甘，橘紅色澤可口又油亮，卻羨慕旁人小小盤子上，以顆粒為單位，黝黑魚子醬的高級感。其實，魚子醬本身的味道腥嗆的很哪，哪比得上烏魚子香醇，但它就是貴……。

追逐、比較的人生態度，會讓我們錯失了許多神已經賞賜的恩典，看不見福氣所在。有沒有見過這樣類似的情境：站在街邊，頭上頂著蔚藍的青天，腳邊是萬紫千紅，清風徐徐拂面卻唉聲嘆氣，要是能開上勞斯萊斯汽車的話，該有多好？

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；因為我們沒有帶什麼到世上來，也不能帶什麼去（**提前六6-7**）。

看得見自己的福氣所在，遵循神慈愛的法則待人接物，懂得施愛得愛的人，方能接得住神的慈愛，才有能力享受神所應允我們配得的福氣。

仁慈的人善待己身

仁慈的人善待自己；殘忍的人擾害己身。惡人經營，得虛浮的工價；撒義種的，得實在的果效（箴十一17-18）。

相對於上述用不正當手段，詐騙或欺壓擄獲而得到的短暫好處，本本分分地享受勞碌耕耘所得的分，原來是極為自然的結果；種什麼收什麼，天經地義。不過環伺周遭卻會發現，即使殷勤勞苦的人，可也不見得懂得去享受流汗的成果；處心積慮、勤奮於工作績效，卻不願意撥點精神善待自己的比比皆是；殘忍的人擾害己身。

對自己無法仁慈會是什麼景況呢？暴飲暴食，熬夜工作或是熬夜娛樂，總是匆匆忙忙，性子急躁不斷地趕趕趕，好似背後總有人在追……，在以秒計算而改變的世界裡，這種種現象極為普遍；大吃大喝撐得肚子鼓鼓的，癱坐在那兒好似很享受，其實是把腸胃搞壞了；熬夜的人以為自己賺到時間，實質上，每個人該睡的時間都是跑不掉的，不在自己床上睡，日後就改到醫院的病床上睡。急性子的人好像被一根無形的鞭子催促著往前跑，但情急之下丟東落西，往返數次，懊惱的下場又像是宿命一樣逃不掉……。種什麼收什麼， 施愛得愛！

罔顧身內福的人，不懂仁慈的真義在於先學會愛自己；既無法善待自己，又有何氣力去耕耘其他的事物？愛惜自己，學習每日飲食得當，吃喝得香，滿足、無負擔；有恆持續的運動，按時休息；有足夠的睡眠，保持健康，腦袋清晰，心被恩感，身體興盛、靈魂興盛，接下來方可將這些能量轉化成為勞碌的成果，得享其好處！

有能力享受

神賜人資財豐富，使他能以（has given him power to）吃用，能取自己的分（to receive is heritage），在他勞碌中喜樂，這乃是神的恩賜。他不多思念自己一生的年日（for he will not dwell unduly on the days of his life），因為神應他的心使他喜樂（because God keeps him busy with the joy of his heart）（傳五19-20）。

我見日光之下有一宗禍患重壓在人身上， 就是人蒙神賜他資財、豐富、尊榮，以致他心裡所願的一樣都不缺，只是神使他不能（yet God does not give him power to）吃用，反有外人來吃用。這是虛空，也是禍患（傳六1-2）。

咦，這兩段經文是否有衝突呢？

綜合這兩段經文，可確定享受福氣需要的能力，亦由神所賞賜。而這種能力，我們可稱為是與福氣相襯的能力：

享受福氣，第一需要有「自覺、自我節制」的能力！

神使他能以吃用的人，「不多思念自己一生的年日」，從中文字面上的語意來解釋，與「從不杞人憂天，樂觀度日」雷同。而英文更為直白：will not dwell unduly（過分地）on the days of his life，意謂不過分地度日！

「不過分」，講的就是一個分寸的掌握。聖經說，能這樣過日子的人，是「因為神應他的心」使他喜樂。因為「God keeps him busy with the joy of his heart」，翻成中文，可相當於，因為「神讓他喜不自勝」。神賜給他一顆心，是知足的，了解自己能納得下多少福氣；消受得了多少福氣；不過度、不縱慾。

常言：「無福消受」，並非指沒有福氣在身旁，而是指覺得「自己沒有能力或條件享受這個福氣」，是一種帶著酸澀語氣的說法。美食當前，無福消受；有人一頓飯吃得下三碗，有人四分之一碗都覺得撐。後者若是不滿足，硬吞下三碗，接下來可能就要催吐，或送醫院了。但若是能根據自己的能力，雖然只吃了四分之一碗，仍然可以享受那飽足、舒服的幸福感。

樂天知命的人，粗茶淡飯飽三餐，早也香甜晚也香甜；草舍茅屋有幾間，行也安然待也安然；布衣得暖勝絲綿，長也可穿短也可穿。這種享福的覺知能力，我們可以向神祈求！

除此之外，第二種是繼承的能力。

若是蒙神賜他資財、豐富、尊榮一切的福分卻無法享用，不幸地反而為外人坐享其成。這若非是德不配位，便是如同亞伯拉罕當年膝下尚且無子，認為要承受他家業的，是那生在他家中的大馬色人以利以謝（創十五2）。

當神對亞伯蘭（尚未改名之前）說：「你不要懼怕！我是你的盾牌，必大大地賞賜你」，亞伯蘭卻失落地回答道：「我既無子，祢還賜我什麼呢？」他心裡一定在嘟囔著：這些牛、羊、馬群、駱駝……，還有尊貴地像王子般的社會地位，最後還不都是別人的？

能夠繼承下去的福氣，都是身外福。根據文獻，那時候的人要是沒有兒子，可以選擇立他的男僕為後嗣及產業監護人。

人將僕人從小嬌養，這僕人終久必成了他的兒子（箴二九21）。

吃喝飲用俱在身內，而資財、豐富、尊榮則皆在身外。只要具備自我覺知的能力，便可享受身內福，然而身外福的繼承力既然不見得人人具備，那麼富可敵國的結局可能只是徒嘆虛空一場。

兩相比較之下，豈不更加顯出「吃飽喝足、穿暖睡實」方為實在呢？

按真理而行　福上加福

按仁慈的方法善待自己，接得住神賞賜的福氣，有能力享受福氣，其根本原因都是因為按聖經的真理而行，有了這些福氣靈魂得以滋潤、興盛，又再結出福氣的果實。「真福氣」以及「能享受」彼此互為因果，相互形成良性循環！

除了按真理享受勞碌所得的分，聖經中還有一些可以讓我們得著福氣的祕訣，按此祕訣，福上加福：

當孝敬父母，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——你神所賜你的地上得以長久（出二十12）。

憐憫貧窮的，就是借給耶和華；他的善行，耶和華必償還（箴十九17）。

人接待你們就是接待我；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來的。人因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，必得先知所得的賞賜；人因為義人的名接待義人，必得義人所得的賞賜（太十40-41）。

你若在安息日掉轉你的腳步，在我聖日不以操作為喜樂，稱安息日為可喜樂的，稱耶和華的聖日為可尊重的；而且尊敬這日，不辦自己的私事，不隨自己的私意，不說自己的私話，你就以耶和華為樂。耶和華要使你乘駕地的高處，又以你祖雅各的產業養育你。這是耶和華親口說的（賽五八13-14）。

結語

世間好物原不常，彩雲易散，琉璃脆！所有物質世界上的一切都必過去，世上也多有苦難，浮生若夢。但造物真神慈愛，公義又憐憫，祂以智慧待人，設立「種瓜得瓜、種豆得豆」相應的自然法則，讓我們按真理而行的客旅人生，雖然勞苦亦能得到安撫慰藉。

然則，捕捉能力所及之外的虛榮，事奉瑪門為主人（太六24），以靈魂為奴役者皆不識何為福氣。

今生的福氣當然不是只有肉體睡得安穩、吃喝飽足而已，充實文化藝術的精神生活內涵，保持平靜、安寧的情緒與和美、平衡的感情生活等等也都是很重要的，而最大的福氣乃是超越今生進入永生，這部分有其他專文詳述。但總歸能領受今生的真、善、美，唯有深刻地發自於知足的心靈，感恩歌頌神的贈與，復歸於滋潤「處塵世卻仰望永恆」的靈魂，那麼真、善、美才算是福氣。否則，它們雖來到眼前，也會瞬間即刻隨風而逝！

何不歇一會兒，駐足欣賞路旁的野玫瑰，在人生的荊棘路上，吸一口新鮮的空氣，迎著風中飄盪的花香，再整裝出發吧！